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5月2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2018年5月5日、2018年5月25日、2018年6月23日、2018年7月19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、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、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》。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平均价格上限不高于人民币8.45元/股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上限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，下限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，公司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，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，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（2018年5月24日）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。

截止2018年11月23日，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购买数量、金额

本次股份回购实际购买公司股票9,049,353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.20%，实际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,776,117.24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二、成交价格

本次股份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6.06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4.16元/股。

三、股份状态

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，后续将根据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开展相关工作。

截至公司股份回购期满，公司股份没有发生变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3日